

证券代码：838590

证券简称：奥一新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奥一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一波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姚一波先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现编制《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现编制《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奥一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及《北京奥一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 时 30 分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公司将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姚一波先生、王亚华女士、赵新峰先生、张熠祥先生、申剑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五位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

信联合惩戒对象，亦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奥一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奥一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